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張孟樺

電話：06-2991111#8989

傳真：06-2983202

電子信箱：iamamand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身字第1100251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機構函報110年第1季輔導查核改善事項辦理情形1案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機構110年2月18日育祥行字第110014號函。
- 二、查有關本局於110年2月8日南市社身字第1100212966號函請貴機構依本局輔導查核改善事項進行改善1案，本局同意貴機構改善完成，另有關限期改善期間不得收容身心障礙者1節，亦同意恢復。
- 三、請貴機構請應定時安排相關人員進行緊急呼叫鈴檢測，如有損壞應立即檢修。
- 四、另有關 COVID-19防疫事宜，請貴機構續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「衛生福利機構(住宿型)因應 COVID-19 感染管制措施指引」、「衛生福利機構與榮譽國民之家因應COVID-19訪客管理作業原則」等相關指引落實防疫措施，以維護服務使用者之權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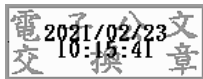
雲林縣政府 110/02/23



1100510750

正本：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育愛教養院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



裝

訂



線